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7 年全市服务业发展工作要点的通知

办〔2017〕15 号

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2017 年全市服务业发展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17 年全市服务业发展工作要点

一、总体目标

全面实施“十三五”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服务业集聚发展工程，加快构建以服务业支柱产业为主体、新兴服务业为引领、社会服务业为基础、发展模式不断创新的服务业发展体系。力争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370 亿元，增长 9%；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达到 3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以上；新增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1 家以上。

着力实施“1384”服务业提升工程。即：努力打造 1 个国家级平台，积极推动铜官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建设；突出发展 3 大重点领域，提档升级以商贸服务为重点的传统服务业，大力发展以现代物流为重点的生产性服务业，优化提升以文化旅游为重点的生活性服务业；着力强化服务业载体建设，全年安排 50 个亿元以上服务业重点项目，力争完成投资 80 亿元；大力推进服务业集聚化，加快推进铜都金融中心、经开区服务外包基地、铜草花电子商务产业园、新能科技创意产业园等 4 个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

二、具体任务

（一）强力推进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围绕加快资源型



城市转型主题，以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建立完善的组织工作体系，着眼于体制机制创新，强力推进试点工作。

1. 健全试点工作推进机制。建立完善的试点工作组织体系、工作体系、项目体系和考核体系，实行整体推进、项目带动、规范管理、网络联动，构建全方位的改革工作推进机制，形成省、市、区三级协调，市直部门横向联动、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铜官区政府等）

2. 构筑试点政策保障体系。根据试点目标和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求，开展专题调研，以培育新产业、拓展新模式和发展新业态为重点，制订出台相关规划和一系列政策措施，落实用电、用水、土地、人才等各项优惠政策。建立市区两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和专项基金，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层面各类服务业政策专项支持。出台《铜官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鼓励类指导目录》，加快主导产业培育，促进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责任单位：铜官区政府、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

3. 实施项目平台推进计划。充实完善试点区域服务业重点项目库，对项目实行分类管理，明确目标，细化责任，建立领导项目包保协调和调度机制。积极推进“B”型保税物流中心、天井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西湖文体休闲小镇、中航特色时光街、龙山湖苑特色街区等一批服务业重大项目和平台建设，深入谋划以铜文化创意为核心的省级服务业集聚区，打造以科技信息等生产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性服务业为重点的省级服务业创新示范区。（责任单位：铜官区政府、市发改委、市文旅委、市物流办等）

4. 探索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探索开展现代服务业统计体系试点，试行将电子商务、中介咨询等领域纳入统计，完善服务业统计数据库。以大中型制造业企业为重点，以物流业为突破口，启动“主辅分离”统计工作，鼓励大中型制造业企业将非核心业务外包或分离。发展科技研发、现代物流、贸易营销、设计策划、文化创意、资产管理、检验检测等专业化服务，释放服务业市场需求。（责任单位：市统计局、市发改委、铜官区政府、市物流办、市经信委）

（二）突出消费引领，提档升级传统服务业。推进现代流通业态发展，提高商贸服务业现代化水平，增加消费领域特别是商贸服务领域有效供给，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1. 改造升级传统商贸业。用活存量商业综合体资源，加快推进万达商业广场、丽景城市广场、滨江特色美食休闲区、飞越文化城、车站新区特色商贸服务区等现代商贸区、特色街区建设。加快智能化改造，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信息办）

2. 培育壮大商贸流通市场。扶持大型商贸流通企业 and 专业市场，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努力搭建扩大消费平台，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转变流通发展方式，推进农村



商品流通体系建设，完善提升标准化菜市场、规范化农贸市场和社区直销菜店功能。（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3. 着力推动商旅融合发展。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六要素，大力发展商旅融合经济。以旅游大发展带动商贸大繁荣，促进旅游消费转型升级，带动餐饮、住宿、零售等相关行业消费增长。加快“北斗星城”商贸旅游综合体建设。（责任单位：市文旅委、市商务局）

（三）促进产业转型，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快整合生产性服务业资源，创新生产性服务业模式，促进全市产业结构调整升级。

1. 现代物流。出台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以现代物流业技术为支撑，积极推进有色、铜化等大型国企主辅分离，以培育第三方物流企业为着力点，大力发展江海联运、公铁联运、铁水联运、货物甩挂等特色物流。推进神州易达供应链公司、铜冠物流公司无车承运物流创新试点。实施“互联网+”高效物流实施计划，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流网等先进信息技术与物流活动深度融合，引导企业建设或改造一批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加快全威资源配置中心、钟鸣铁路物流园、枞阳现代物流园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物流办、市港航局、市发改委、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2. 金融服务。抢抓省出台金融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政策机遇，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措施。继续深化政银企合作，抓好与建设银行、徽商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战略合作协议的落实。大力推广“税融通”业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服务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扩大有效信贷投放。鼓励农村商业银行等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上市挂牌，参与多层次资本市场，通过发行小微企业、“三农”企业金融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负债稳定性，为企业发展提供充足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政府金融办、人行铜陵市中支、铜陵银监分局、市保险业协会、市经信委、市财政局）

3. 科技与信息服务。整合优化科技服务资源，促进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建共享共用和互联互通，提升科技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能力水平。培育壮大科技服务业主体，支持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创业孵化、技术转移、科技金融等科技服务机构发展。强化中科院皖江新兴产业技术中心、合工大（铜陵）工程技术研究院、狮子山高新区众创大街等平台能力建设，壮大铜基新材料、光电子元器件等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完善科技成果网上交易平台功能。实施智慧城市建设行动计划，夯实智慧城市网络基础。推进区域卫生、智能交通、“移动互联网+政务服务”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建成国家印制电路板（PCB）公共检测技术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委、市信息办、市



质监局、市发改委、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4. 电子商务。积极推进电子商务与制造、零售、物流、金融、文化、旅游等行业的融合创新。借助阿里、京东、苏宁易购、亚马逊等知名电商平台，扩大铜陵品牌产品影响力和知名度。支持百货商场、连锁企业、专业市场等传统流通企业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开展电子商务。重点支持亿元以上商贸企业依托线下资源建立网络购物平台，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支持农业龙头企业通过市内外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在线采购与销售。加快弘桥智谷电商产业园、枞阳电子商务产业园、天井农夫农村电商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大力推进“互联网+服务”。(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委、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5. 节能环保服务。以做精、做专、做强为方向，扶持壮大一批专业化节能公司，引导技术研发、投融资等机构利用合同能源管理机制开展节能服务。积极培育提供资源节约、废物管理、资源化利用等一体化服务的循环经济专业化公司，重点培育再制造专业技术服务公司，鼓励发展循环经济咨询服务业。推进环境咨询、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境投融资、环境培训、清洁生产审核咨询评估、环境标志认证评估等节能环保服务发展。加快培育环境顾问、监理、监测与检测、风险与损害评价、环境审计、排放权交易等新兴环保服务业。(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环保局、市经信委、市质监局)



（四）扩大有效供给，优化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大力拓展生活服务消费空间，促进文化旅游、健康养老、体育服务等业态发展，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满足不同群体不断升级的多样化消费需求。

1. 文化旅游。深入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以创新示范为重点，推进“四大体系”建设，打造特色文化旅游品牌。深度融入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积极支持枞阳县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强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重点旅游产品开发建设，提升大通古镇、西湖湿地等景区（点）建设与管理水平，着力培育和开辟精品旅游线路。加快铜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和创意园区建设。夯实旅游基础设施，着力提升旅游服务保障能力。（责任单位：市文旅委、市发改委、县区政府）

2. 健康养老。完成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年度试点任务，建立老年照护需求评估体系。继续推进“医养结合”试点，整合社区养老和卫生医疗服务资源，推进医养服务居家社区化，全面推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开展居家和社区“智慧养老”应用试点，探索养老机构物联网和信息化技术应用，提升信息支撑能力。支持 12349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发展，加快润泽医养中心、枞阳县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扩建等重大项目建设。着力发展健康养老、居家养老、集中养老、社区综合服务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多种形式、面向基层大众的养老服务产业。鼓励社会资本以多种形式投资养老医疗服务业，加快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计委、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3. 社区服务。巩固社区综合体制改革成果，以社区为依托，抓好示范，以点带面，建设一批示范性社区服务中心和小区。运用市场机制引入社会资本创办养老、托幼、文化、医疗、物业管理、环境卫生等各种便民服务业，鼓励各类投资主体兴办便民商业、物业管理、个性化服务、家政服务、社会化养老、文化服务、安全保卫、餐饮娱乐等社区服务产业。完善社会服务网点，多方式提供护理、洗染、电器维修等生活性服务，推动房地产中介、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搬家保洁等生活性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发展。（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计委、市住建委、县区政府）

4. 体育服务。实施市“十三五”全民健身计划，举办市第十二届运动会暨第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落实医疗卡用于健身消费，向特定人群发放体育消费券政策。加快市体育中心新建场馆委托运营步伐，规范体育场馆运营工作，提升全市体育场馆经营服务水平。推动体育产业与旅游、文化等相关产业互动发展，加快健身休闲、体育培训、体育传媒、体育旅游等行业的市场开发。培育发展多形式、多层次体育协会和中介组织。（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市文旅委等）

（五）促进服务业集聚发展，抓好重大项目培育。对照省级



服务业集聚区示范园区管理办法，推动现代物流、科技研发、文化旅游、电子商务、数字创意等重点领域集聚发展，筛选一批产业基地和重大项目。加强集聚区建设、重大项目布局、资金安排、用地保障等方面政策支持，促进服务业集聚区提质扩容。大力推进狮子山高新区铜文化创意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积极培育和申报首批省级服务业集聚示范园区。继续完善服务业重大项目库和三年滚动计划，强化服务业项目储备，实行分类管理、滚动实施。加强金融服务、现代物流、商贸服务、电子商务、科技服务、服务外包、软件和信息服务、文化创意、休闲旅游、健康养老等领域服务业重大项目协调调度。（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文旅委、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县区政府）

（六）强化政策保障，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一是突出规划引领。出台实施《铜陵市“十三五”服务业发展规划》及现代物流、养老服务业等相关规划，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加快发展生产、生活性服务业以及相关产业的政策文件精神，研究制定我市具体实施意见。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出台配套实施细则和行业发展政策。二是落实优惠政策。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已出台的各项服务业促进政策。修订完善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加大对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政策倾斜力度。建立服务业政策落实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三是优化发展环境。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公用事业和服务业基础设施投



资、建设和经营。加快推进投资主体多元化，提高非公有制经济在服务业中的比重。服务业企业在注册登记、财税金融、资质认定、价格政策、招投标、人才引进等方面，享受与工业企业同等待遇，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切实降低企业发展成本。（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工商局、市人社局）

（七）完善目标考核体系，强化工作推进机制。一是健全服务业发展目标考核制度。对照新调整的省政府服务业考核指标，修改完善服务业目标考核办法，增加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服务业从业人员、服务业税收、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集聚区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商标争创等内容的考核权重，细化目标任务分解，明确责任分工，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二是强化工作推进机制。加强服务业研究、统计、形势分析等基础性工作，继续推行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月季度信息报送制度和服务业形势分析制度，及时研究服务业运行特点、发展趋势、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对策和建议。（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目标办、市统计局等）